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ZHOU GAS COMPANY LIMITED\***

**鄭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928)

**提示性公佈  
及  
根據收購守則第3.7條刊發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收購守則第3.7條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本公司刊發本提示性公佈以知會公眾本公司之現狀。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H股已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有關潛在合作之公佈。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二零零九年八月六日、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就鄭燃集團與華潤燃氣集團之潛在合作(「潛在合作」)所發出之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之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獲鄭燃集團通知，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3)之全資附屬公司華潤燃氣(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華潤燃氣(中國)」)已替代華潤燃氣集團與鄭州市國資委及 或鄭燃集團展開磋商。於本公佈日期，鄭州市國資委及 或鄭燃集團與華潤燃氣(中國)正在就潛在合作審定相關正式協議。有關協議經審定及簽署後，本公司將遵照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載有(其中包括)潛在合作詳情之公佈。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將一直暫停買賣，直至上述有關潛在合作之公佈刊發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董事之共同及個別責任

本公司全體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均經審慎及周詳考慮，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承董事會命  
鄭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閆國起

中國鄭州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閆國起先生、李金陸先生及李紅衛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即宋金會先生、張武山先生、丁平先生及劉劍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勁松先生、張建清先生、王秀麗女士及王平先生。

\* 僅供識別